

债券代码:	175819.SH	债券简称:	21 延长 02
债券代码:	184476.SH	债券简称:	22 延长 02
债券代码:	2280273.IB	债券简称:	22 延长石油债 02
债券代码:	138994.SH	债券简称:	23 延长 Y1
债券代码:	115096.SH	债券简称:	23 延长 Y2
债券代码:	115474.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03
债券代码:	115608.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04
债券代码:	115696.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05
债券代码:	115977.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06
债券代码:	240122.SH	债券简称:	23 延长 K7
债券代码:	240255.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08
债券代码:	240256.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09
债券代码:	240362.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10
债券代码:	241621.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12
债券代码:	241681.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14
债券代码:	241773.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16
债券代码:	241867.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17
债券代码:	241868.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18
债券代码:	241966.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20
债券代码:	242110.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22
债券代码:	242165.SH	债券简称:	24 延长 K1
债券代码:	242211.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23
债券代码:	242428.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24
债券代码:	242794.SH	债券简称:	延长 KY25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涉及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及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及债权代理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二〇二六年一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合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2021 年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延长石油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及债权代理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一、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就本次债券重大事项情况报告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永成	监事

（二）人员变动依据、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根据新《公司法》等相关文件规定以及发行人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不再设监事会及监事职务，由董事会合规与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王永成不再担任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职务。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已经发行人有权机构决策通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工商备案登记已办理完成。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发行人认为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相关安排符合《公司法》的要求，不会对公司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已作出决策的有效性产生影响。

国泰海通证券作为“21 延长 02”、“23 延长 Y1”、“23 延长 Y2”、“延长 KY03”、“延长 KY04”、“延长 KY05”、“延长 KY06”、“23 延长 K7”、“延长 KY08”、“延长 KY09”、“延长 KY10”、“延长 KY12”、“延长 KY14”、“延长 KY16”、“延长 KY17”、“延长 KY18”、“延长 KY20”、“延长 KY22”、“24 延长 K1”、“延长 KY23”、“延长 KY24”、“延长 KY25”债券受托管理人与“22 延长 02/22 延长石油债 02”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



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及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国泰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及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三、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及债权代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及债权代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蒲旭峰、张前程

联系电话：021-38031977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陕西延长石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涉及取消监事会及监事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及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29日

